

## 省政府1号文件关注法治政府建设

今年江苏省政府1号文件关注法治政府建设。昨天，省政府举行新闻发布会，就近期出台的《关于深入推进依法行政，加快建设法治政府的意见》（简称“意见”）进行了解读。现代快报记者注意到，其中明确追责处理程序，对违法决策、决策严重失误或依法应及时作出决策但久拖不决造成重大损失、恶劣影响的，严格追究行政首长等人的法律责任。对于各类“红头文件”，意见设定了很多“紧箍咒”，比如严格控制市县政府部门和乡镇政府制定规范性文件。

现代快报记者 鹿伟 赵书伶

# 重大行政决策要走五个法定程序 行政首长要为决策失误担法责

回应南京部分出租车停运·希望听证会把利益方都请来

## 目标

### 百姓对法治政府建设满意度达90%以上

到2020年，基本建成职能科学、权责法定、执法严明、公开公正、廉洁高效、守法诚信的法治政府，依法行政和法治政府建设水平处于全国前列，人民群众对法治政府建设的满意度达90%以上。

## 亮点

### 1 重大行政决策出台前要走五个法定程序

今后，重大行政决策不能随便出台，出台前要走固定程序。

意见明确，政府作出关乎经济社会发展、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行政决策，都要经过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五个法

定程序。政府重大决策出台前，要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报告、听取政协意见和向上一级政府报备。

不仅如此，对于这些决策程序的执行情况，还要建立全过程记录和立卷归档制度，确保决策发生问题时能够终身追究和责任倒查。

同时，为保证政府决策和立法行为科学民主、合法规范，意见还要求全面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，通过建立以政府法制机构人员为主体，吸收专家和律师参加的法律顾问委员会等形式，为政府的决策、立法、执法等各类行为提供法律服务。

[公众参与]  
重大行政决策  
要进行听证

重大行政决策当然少不了公众的参与，而听证就是公众参与的一种方式。意见提出，要完善重大行政决策信息公开、征求意见和咨询论证制度，对群众普遍关心、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决策信息要及时公开、广泛听取意见，对专业性较强的决策事项，组织相关领域专家或研究咨询机构进行必要性、可行性、科学性论证。同时，要完善重大行政决策听证制度，完善听证范围、听证程序、听证规则、听证代表遴选和听证意见反馈制度。

[责任追究]  
决策失误  
行政首长  
要担法律责任

意见明确要强化决策责任追究。健全重大行政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和责任倒查机制，明确追责处理程序，对违法决策、决策严重失误或依法应及时作出决策但久拖不决造成重大损失、恶劣影响的，按照“谁决策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严格追究行政首长、负有责任的其他领导人员和相关责任人员的法律责任。

具体来说，下一步江苏将构建行政问责配套制度体系，完善纠错问责机制，细化责令公开道歉、停职检查、引咎辞职、责令辞职、罢免等问责程序。严格执行行政监察法、公务员法、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及党政领导干部问责暂行规定，严肃查处问责案件，坚持把行政不作为、失职渎职、滥用职权和严重损害群众利益的行为作为问责重点。对因违法行为导致发生重大责任事故、事件的，要依法依纪严肃追究有关领导直至行政首长的责任，涉嫌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### 2 大幅减少政府执法队伍种类

多头、重复执法问题有望得到解决。意见明确，省政府部门原则上不设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执法队伍。同时要大幅减少市、县两级政府队伍种类，重点在食品药品安全、工商质检、公共卫生等领域开展综合执法。同一执法职责，省辖市和市辖区只

在一个层级设置执法队伍；整合规范县级市场监管执法主体，探索综合设置市场监管机构，原则上不另设执法队伍。

“市级部门承担执法职责并设立执法队伍的，区本级不设执法队伍；区级部门承担执法职责并设立执法队伍的，市本级不设

执法队伍。”省政府法制办行政执法监督局局长陆广文解释说，尽管政府执法队伍种类减少了，但并不意味执法人员数量会相应减少，打个比方，如果撤掉市级层面的城管执法总队，那么总队的执法队伍将会下沉至区、乡镇，从而加强基层执法力量。

[用人机制]  
临时工必须  
调离执法岗位

意见规定，行政执法必须为具备行政执法主体资格单位的正式工作人员，并从事行政执法岗位工作。对被聘用的合同工、临时工等无行政执法资格人员，必须调离行政执法岗位。同时，推动制定行政执法监督条例，探索建立公众参与执法监督机制，完善省级行政执法监督员制度。建立行政执法档案，加大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力度。

回应南京部分出租车停运：  
**希望听证会  
把利益方都请来**

### 6年来省政府 一号文都关注啥？

#### ● 2014年 大气污染

《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》，提出了大气治理的总目标：到2017年空气质量明显好转，重污染天气较大幅度减少，细颗粒物（PM2.5）浓度较2013年下降20%左右。

#### ● 2013年 城乡发展一体化

《关于扎实推进城镇化促进城乡发展一体化的意见》，提出七个方面20条举措推进城镇化，促进城乡一体化发展。包括城乡一体化，让农民享受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；深化户籍改革，让农业转移人口变市民等。

#### ● 2012年 外贸增长与转型升级

《省政府关于进一步稳定外贸增长促进外贸转型升级的意见》，提出要促进外贸平稳增长，积极培育发展潜力；积极扩大进口，努力促进贸易平衡等。

#### ● 2011年 水利现代化建设

《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推进水利现代化建设的意见》，提出水利改革发展的基本原则，全面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，加强水利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能力建设等。

#### ● 2010年 科技进步

《省政府关于2009年度江苏省科技进步奖励的决定》，提出授予195个项目2009年度江苏省科技进步奖。

#### ● 2009年 知识产权

《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知识产权战略纲要的通知》，提出到2020年，主要知识产权发展指标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，成为创造、运用、保护和管理水平较高的知识产权强省。